

Lingnan University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Dissertations from all years

考功集 (畢業論文選粹)

2004

轉變．鄉土．對抗：論黃春明前期作品中的小人物

Sze Ting HAU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commons.ln.edu.hk/chi_diss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鄒思婷 (2004)。轉變．鄉土．對抗：論黃春明前期作品中的小人物。輯於《考功集(畢業論文選粹)》。檢自 http://commons.ln.edu.hk/chi_diss/51

This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考功集 (畢業論文選粹)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Dissertations from all years by an authorized administra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轉變·鄉土·對抗
——論黃春明前期作品中的小人物

學生：鄒思婷（1081312）

指導老師：陳惠英博士

香港嶺南大學

2003-2004

提要

1977 年的鄉土文學論戰，引發有關文學的作用及何謂「鄉土文學」等爭議。文學的作用，究竟是爲了個人抑或是社會，一直有不少討論。黃春明的寫作，顯然是爲了社會，他是台灣著名作家，以寫實的手法刻劃小人物真實、純真的一面。透過他一系列的作品，我們可以窺見台灣六七十年代的社會發展。

本文主要討論《青番公的故事》、《溺死一隻老貓》、《看海的日子》與《兒子的大玩偶》等作品，並探討其中小人物的形象。這些作品，都是黃春明的成名作，它們代表著黃春明熟練、樸實的寫作手法。

論文主要分四個部分，前言部分簡介黃春明。正文部分，分兩部分，第一部分，簡介何謂鄉土文學，及談談黃春明小說的主題；第二部分，詳細解說黃春明筆下的小人物，面對社會的轉變，怎樣以頑強的生命力，解決那些問題。這部分可說是本文的重心。後語部分總結全文，及記述學者對黃春明的評價。

謝 辭

本論文承蒙陳惠英老師細心親切的指導，得以完成，謹此衷心感謝，下列提供協助機構併此致謝。

嶺南大學圖書館

學生：鄒思婷

日期：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三日

目 錄

一·	前言	1
二·	鄉土文學與黃春明	
1·	鄉土文學	3
2·	黃春明小說主題	5
三·	小人物	9
1·	尊嚴與屈辱：白梅與坤樹	10
2·	穩定與變化：青番公與阿盛伯	19
四·	後語	26
五·	參考書目	27

一、前言

在台灣文學史上，不少作家以鄉土為題材，並描繪鄉土和小人物的面貌，他們有些更被命名為「鄉土作家」。在七十年代，更有鄉土文學論戰¹，論戰中探討了有關鄉土的種種問題。在眾多的鄉土作家中，黃春明的作品一向備受關注。他的性情率真，是位很有性格的作家。他從小「好打架」²，讀書時期，因打架遭學校開除；出來辦事時，更因抱打不平而與人大打出手。黃春明曾自述：「我這糟糕的人，一旦理直氣壯發起牛脾氣也是六親不認的」³。

這位「好打架」的鄉土作家，生於四零年代的台灣宜蘭，八歲喪母，由祖母照顧。其後祖母去世，又不堪繼母虐待，憤而離家出走。童年的經歷，形成黃春明叛逆、據理力爭、火爆的性格。讀書日子裡，他便常抱打不平，且憤世嫉俗。他同時也繼承了祖母的慈愛，以及說故事的技巧。

童年記憶、故鄉經驗、轉換的職業，使黃春明的小說題材廣泛。出版人平鑫濤更指出，「黃春明是個具有多方面才華的人——教師、記者、作家、廣告企劃、演說家、電視製作、編劇、電影導演，還有繪畫……」⁴。黃春明曾把他的幾部小說改拍成電影⁵，都大受好評。他先後從事不同的職業，不停地轉換工作，這是因為黃春明看不慣大都市的老闆阿諛奉承的一面，只好改變工作環境；這可見他不容易妥協的一面。

林海音在《小寡婦》的序中，說黃春明是「不為利益去迎合，合不來就放棄的『自暴自棄』」。他是個不願遷就，討厭鄉愿的人，因此他的脾氣就顯得急躁些了。不但讀書的時代如此，到了今天，要步入中年了，負擔家庭生活了，也還是如此」⁶。也許是這種性格，他筆下的小人物也具有他叛逆、不甘流俗的思想，如《溺死一隻貓》的阿盛伯、《看海的日子》的白梅等也是不肯為利益金錢而犧牲自尊的人。

¹ 所謂「鄉土文學論戰」，指的是 1977 年台灣文壇對鄉土文學及其作用所引起的爭議，第二章將論及鄉土文學論戰。

² 黃春明到西門超級市場做企劃時，看見經理在懲罰偷東西的小孩，黃春明為小孩求情，然而經理不聽，黃春明實在氣不過便出手揍經理。

³ 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台北：錦德圖書事業有限公司，1985），頁 145。

⁴ 平鑫濤：〈出版序〉，見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台北：皇冠文學出版有限公司，1985），頁 7。

⁵ 被拍攝成電影的作品有：《兩個油漆匠》、《兒子的大玩偶》、《小琪的那一頂帽子》、《蘋果的滋味》、《看海的日子》、《我愛瑪莉》、《莎啞娜啦·再見》等。

⁶ 林海音：〈這箇「自暴自棄」的黃春明〉，見黃春明，《小寡婦·序》（台北：遠景出版社，1975），頁 2。

黃春明是小人物的代言人，眼見小人物受到欺凌，他要為小人物抱不平，並向社會控訴。他曾說：「我畢竟是個寫小說的，有很多事情，我常常想拿寫小說來解決」⁷。黃春明深入了解小人物的個性特點，並塑造一個個有血有肉的小人物。因此，每位小人物的性格都自然淳樸的，有的更詼諧幽默，顯示出黃春明刻劃人性的能力。

黃春明是說故事的能手，故事的情節往往牽動讀者的情緒。平鑫濤曾說過，黃春明擁有語言的魅力，「由於有了語言魅力，同時也具有了文字魅力，難怪黃春明小說篇篇膾炙人口」。他的作品是一篇篇說故事的稿子，細細述說台灣的故事。「豐富的生活體驗，和一顆敏銳有情的心靈，他的作品充滿大地生命的躍動，和時代鏗鏘的聲音，反映蛻變中的社會種種現象與問題，深得廣大讀者的讚賞與共鳴」⁸。

黃春明的作品主題，主要「描寫社會形態的轉變，以及把社會進步的優點和利益，跟伴隨進步而來的頹敗，以至古老傳統的終於喪失，作鮮明的對比」⁹。黃春明的前後作品，可說有著強烈的對比，其中包括城與鄉的對比。本文首先述及鄉土文學論戰概況，繼而探討黃春明早期作品中的小人物，如何在經濟轉型的台灣生活，如何以單純美麗的心靈面對複雜的社會。

⁷ 林海音：〈這箇「自暴自棄」的黃春明〉，頁 3。

⁸ 平鑫濤：〈出版序〉頁 7。

⁹ 葛浩文：〈黃春明的鄉土小說〉，見黃春明著，葛浩文選：《瞎子阿木：黃春明選集》，頁 303。

二、鄉土文學與黃春明

1. 鄉土文學

鄉土文學的定義，眾說紛紜，研究台灣文學的葉石濤先生認為台灣鄉土文學是台灣人所寫的文學：

所謂台灣鄉土文學應該是台灣人「居住在台灣的漢民族及原住種族」所寫的文學。然而由於台灣在歷史裡曾有過特殊遭遇——被異族如荷蘭人、西班牙人、日本人竊佔幾達一百多年的慘痛歷史，所以在這塊土地的鄉土文學史上，亦留下了使用外國語所寫的有關台灣的作品；甚至台灣人本身也使用統治者的語言去寫作。¹⁰

葉石濤先生認為台灣的鄉土文學具有兩項必要的條件，其一是以「台灣為中心」寫出來的作品，即它應站在台灣的立場透視整個世界的作品；其二是根深蒂固的「台灣意識」，即台灣人的共通經驗，不外乎是被殖民或受壓迫的共通經驗。

美國學者葛浩文先生也為鄉土文學下定義，說明它是寫實文藝創作的一種：

鄉土文學是寫實文藝創作類型中的一種。鄉土文學通常描繪鄉村居民或小鎮市民的生活；在那個環境裡，傳統民俗是很根深蒂固的，而人們的生活境遇也是極相似的。¹¹

葉石濤先生也認為鄉土文學應包含著寫實主義的手法，及統合明暗兩個層面的寫實文學，才能是完美的民族文學：

寫實主義手法裡一向存在著明、暗兩個層面，那「明」的一個層面是簡潔、清晰、富有詩意的；而在「暗」的那一個層面卻是諷刺、曲解、幻想以及陰森的；而惟有統合明、暗兩個層面的寫實文學，才夠得上是完美的民族文學。¹²

綜合來說，鄉土文學是一種寫實主義文學，大多描繪鄉土或小鎮的小人物，

¹⁰ 葉石濤：《台灣鄉土作家論集》（台北：遠景出版事業公司，1979），頁4。

¹¹ 葛浩文：〈黃春明的鄉土小說〉，見黃春明著，葛浩文選：《瞎子阿木：黃春明選集》，頁302。

¹² 葉石濤：《台灣鄉土作家論集》，頁10。

並反映台灣人的共同經驗，如被殖民、受壓迫等境況的經驗。從黃春明的作品中，上述兩位學者的說法，都可以得到相應的證明。黃春明的作品主題，除了一貫寫及鄉土或城鎮，或以刻劃小人物的生活為主，或替小人物向社會提出控訴，以至反映時弊等，他的創作手法，亦是值得注意的。他的作品，大多是質樸的、清晰達意的，間中也有辛辣諷刺的一面。

鄉土文學論戰，由於各家說法不一，以下將只略述及其中的要點。

鄉土文學論戰於一九七七年展開，事緣多位論者對文學的目的有不同的意見，而產生衝突。首先是葉石濤發表〈台灣鄉土文學史導論〉，在文壇引起迴響，論戰可謂一觸即發：

葉石濤於《夏潮》發表〈台灣鄉土文學史導論〉，闡明台灣鄉土文學的歷史淵源和特性。《夏潮》第三卷第二期推出「當前台灣文學問題專訪」，收錄楊青矗、王拓、黃春明等探討當前台灣文學（鄉土文學）的文章。「青溪文藝協會」主辦「鄉土文學座談會」，出席作家有尹雪曼、尼洛、司馬中原、尉天驄等人。彭歌發表〈不談人性，何有文學〉批評陳映真、王拓、尉天驄等人的鄉土文學思想。余光中發表〈狼來了〉，認為鄉土文學作家即在提倡「工農兵文藝」，點名批判陳映真、尉天驄、王拓等人，掀起鄉土文學論戰。王拓〈是現實主義文學不是鄉土文學〉，開始反擊對鄉土文學的批判。另有銀正雄〈墳地哪裡來的鐘聲〉、朱西甯〈回歸何處？如何回歸〉、尉天驄〈鄉土文學與民族主義〉、陳映真〈文學來自社會反映社會〉等多篇論戰文章。¹³

論戰由現代派與鄉土派展開，影響七十年代甚至往後的台灣文壇。就正如研究台灣文學的高天生先生所說：「一九七七——七八年間發生的『鄉土文學論戰』，是一場包涵文學、政治、經濟、意識形態各層面的文化思想論戰，它是本地自一九六二年『中西文化論戰』以來，規模龐大的一場論爭，影響層面深遠，自是不待言」¹⁴。當時很多作家受論戰影響，後來更為台灣文壇帶來新希望。

在論戰的迴響下，黃春明對台灣社會的認知加深，更重視了解作家與社會的關係。因此，七十年代的黃春明開始以鄉土城鎮為題材，以寫實手法發展他的作品。作品中沒有矯揉造作的技巧，沒有刻意安排的象徵，也沒有苦心經營的文字。他的作品以自然的筆調，具體真實地描繪小人物的生活。

¹³ 資料參考網頁 <http://cyberfair.taiwanschoolnet.org/cyberfair2000/cf0001/21200085/w3.htm>

¹⁴ 高天生：《台灣小說與小說家》（台北：前衛出版社，1994），頁 257。

2. 黃春明的小說主題

黃春明的小說主要書寫台灣。葛浩文的〈黃春明的鄉土小說中〉有這樣的說明：

黃春明的小說是千姿百態的，可是它們也有一個共同性。黃春明寫的是台灣那裡的家園，那裡的風俗習慣，那裡的不平，那裡的美，和那裡的人——主要是寫人。這方面，他是無與倫比的。¹⁵

這的確可以總結黃春明小說的主題。綜觀黃春明的小說，題材多樣，寫及的人物包括妓女、農夫、工人、小職員等。他的小說往往以人為本的，並以台灣這片土地為背景，反映台灣的風土人情、社會狀況等，顯見黃春明愛自己的土地，他要以文字代替畫筆，描繪台灣這個家園真實的一面。

另外，中國現代小說史批評家夏志清，在一本台灣作家英文選集序〈台灣小說的兩個世界〉中，更以美國作家福克納¹⁶與黃春明相比：

黃春明的信念與福克納相同，福氏相信作家的職責是「教人想起人類昔日的光榮——勇氣、榮譽、希望、自信心、驕傲、同情心、慈悲心、犧牲精神——藉以鼓舞人心，使人增加忍受苦難的能力。」較早期的現代中國作家行列中，能夠實踐這項職責者，沈從文要算是最突出的一位，現階段的黃春明，已堪視為沈從文的繼承人，如果他繼續寫作、不濫寫、不糟塌想像力，說不定他會成為中國的福克納。¹⁷

夏志清先生把黃春明和福克納、沈從文等作家比較，說明黃春明完成作家的職責：「教人想起人類昔日的光榮——勇氣、榮譽、希望、自信心、驕傲、同情心、慈悲心、犧牲精神——藉以鼓舞人心，使人增加忍受苦難的能力」¹⁸。我們的確可以在黃春明的作品中，找到「人類昔日的光榮」。

黃春明的小說創作，有不同的轉變階段，他的創作時期，可約略分為四期：最初「小試牛刀」的作品¹⁹、鄉土小說、城鎮小說及現在以老人及兒童為題材的

¹⁵ 葛浩文：〈黃春明的鄉土小說〉，見黃春明著，葛浩文選，《瞎子阿木：黃春明選集》，頁 318。

¹⁶ 美國作家威廉福克納 William Faulkner (1897 - 1962)。

¹⁷ 轉引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頁 24。

¹⁸ 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頁 24。

¹⁹ 從 1962 年 3 月到 1967 年 4 月為止，作品有：〈城仔落車〉、〈男人與小刀〉、〈北門街〉、〈玩火〉、

作品，其中的鄉土小說，主要寫於 1967-69 年，城鎮小說則主要寫於 1971-77 年。作品《鑼》可說是鄉土小說與城鎮小說的分水嶺。本文將集中探討黃春明前期作品中的小人物。以下列出的是黃春明於 1967 年至 1977 年主要的作品：

黃春明主要作品（1967-1977）

年份	作品	主角	主題	結局
1967年4月	《青番公的故事》	農夫青番公	後繼乏人的苦惱／悵惘；讚美鄉土的美	沒有明確的結局，城市發展仍然繼續，文末以交通擠塞作結
1967年7月	《溺死一隻老貓》	老人阿盛伯	城鎮的發展入侵鄉土；反映鄉土人物迷信，可憐	阿盛伯的死亡，阻止不了城市侵入，只不過是溺死一隻老貓
1967年10月	《看海的日子》	妓女白梅	工作使她失去尊嚴，受人歧視；貧窮	如願以償，產下孩子，得回自尊、人生的希望
1968年1月	《癩》	散工阿發	性問題，如癩般，不可不抓，但害怕抓破（懷孕）；貧窮	貧窮依舊
1968年2月	《兒子的大玩偶》	廣告人坤樹	工作使他失去尊嚴；貧窮	為令兒子認得自己，重拾粉墨；結局滄涼
1968	《魚》	年輕學徒	反映爺孫間真摯感情；因工作離棄別井；貧窮	貧窮依舊
1968	《阿厝與警察》	賣菜婦	賣菜婦被抓，警察好心放過她，反映小人物仁慈可愛的性格；貧窮	貧窮依舊
1969年7月	《鑼》	打鑼人憨欽仔	工商業發展，使打鑼這一職業也式微，主角失業；貧窮	貧窮依舊
1971年1月	《兩個油漆匠》	油漆匠	小人物在城市工作，工資不夠，又不敢告訴在故鄉的家人；貧窮	其中一個油漆匠墮樓
1971年1月	《甘庚伯的黃昏》	甘庚伯	後繼乏人的苦惱／悵惘	結局淒涼
1972年12月	《蘋果的滋味》	江阿發一家	主角（家庭支柱）被洋車撞倒，後受外國人援助，	貧窮依舊

〈胖姑姑〉、〈兩萬年的歷史〉、〈把瓶子升上去〉、〈請勿與司機談話〉、〈麗的結婚消息〉、〈借個火〉、〈照鏡子〉、〈跟著腳走〉、〈沒有頭的胡鋒〉等。

			由悲慘變為快樂；貧窮	
1973年8月	《莎啞娜啦·再見》	小職員黃君	尊嚴與生活問題；主角要照顧來台尋歡的日本人；諷刺那些盲目崇外的大學生	成功地嘲諷日本人和那個崇洋大學生
1974年	《小琪的那一個帽子》	推銷員	工商業發展，影響主角的生計；尊嚴	貧窮依舊
1975年2月	《小寡婦》	酒吧經理馬善行	主角以外國的手法包裝推銷妓女；作者強烈諷刺那些沒有廉恥心崇洋的商人	沒有明確的結局
1977年9月	《我愛瑪莉》	小職員陳順德	反映那些媚洋的虛榮心；作者對洋奴冷嘲熱諷	妻離子散，但主角仍未醒覺

從上表中作品的人物名字來看，我們可以看到「轉變」，前期作品中的名字是比較簡單、鄉土、純樸的，如阿倉、憨欽仔、梅子、坤樹、青番公、阿盛伯等，這些都反映小人物還未受外來物質、資本主義所影響。另外，職業的改變亦分階段，小人物從農民、學徒、散工，到後來的經理、小職員、油漆匠等。轉變的原因與台灣受到資本主義的影響大有關係。

黃春明的鄉土作品，較受人注目的，有《青番公的故事》、《溺死一隻老貓》、《看海的日子》、《癩》、《阿厝與警察》、《魚》、《兒子的大玩偶》、《鑼》、《甘庚伯的黃昏》等。作品都是刻劃小人物，尤其是描繪小人物在變遷的社會中，怎樣面對艱苦的生活。《甘庚伯的黃昏》好像是《青番公的故事》的延續，同是說後繼乏人的悵惘，《青番公的故事》是青番公對於城鄉轉變的憂慮，而《甘庚伯的黃昏》則是憂慮已成事實；《魚》、《青番公的故事》描繪了爺孫之間的樸實感情；《看海的日子》、《兒子的大玩偶》敘述小人物在面對困難時，仍維護自己的尊嚴。這時期的作品，不乏可愛單純勇敢的小人物，他們即使活在痛苦貧困中，仍努力生活，並沒有輕言放棄，或捨棄自己的尊嚴，表現一份對生命的執著。

七十年代，黃春明由故鄉宜蘭遷居大城市台北，不同的生活環境為黃春明的作品，提供了不少嶄新的創作材料。當中寫及城鎮中小人物的故事，有《蘋果的滋味》、《小琪的那一頂帽子》、《兩個油漆匠》、《莎啞娜啦·再見》、《小寡婦》、《我愛瑪莉》、《大餅》等。這時期的作品，呈現了黃春明對於社會轉變的態度及帶有

強烈批判的筆觸²⁰。

這兩期的作品，各有千秋，前期溫純，後期辛辣。有學者對黃春明前期作品有很高評價，認為後期作品大失水準，流於過份辛辣與偏激。無疑，相對後期作品，前期作品比較樸實、溫和。本文有意說明的是，兩期的作品截然不同的原因，是時代和環境的轉變，這些時代的轉變影響著黃春明的寫作手法。在七十年代後期，黃春明面對著資本主義的滲入，在台灣土生土長的他，自然感到痛心疾首。

無論是前後期作品中的小人物，都是黃春明小說的靈魂。他們分別表現了鄉土與城鎮中的小人物的特性，無論小人物有著怎麼樣的面貌，在性格的底層，他們都是具體真實、有血有肉的。

²⁰ 黃春明移居台北，看見台北表面是繁華；但繁華的背後是人們昧著良心做非法勾當，他們不擇手段地追逐名利。因此，作者創作後期的作品，主要以批判的角度，抨擊那些崇洋媚外的人，其中以《莎喲娜啦·再見》、《小寡婦》和《我愛瑪莉》為佼佼者；描繪一張張小人物在殖民統治下的悲慘生活寫照，如《蘋果的滋味》、《小琪的那一頂帽子》、《兩個油漆匠》等。黃春明以嘲諷的寫作手法，對那些聲稱幫助台灣發展經濟的國家表達不滿，她們實際只是慢慢蠶食台灣經濟。

三、小人物

黃春明筆下的小人物，都是生活在社會的最底層。他們是善良的，單純的，以真誠赤裸的心生活。即使面對著生活的種種難題，他們並沒有像城市人般輕言放棄，仍勇敢面對，堅強地生活。評論家何欣曾說：「黃春明的小人物的可愛，就是因為他們有他們自己的獨特的表現方式，他們的詼諧幽默給予讀者的印象之深，甚至銳意刻劃的血淋淋的現實」²¹。作者以幽默、輕鬆的筆調刻劃小人物的生活，的確沖淡小人物不少的悲哀。

「黃春明是個土生土長的作家，他認識也了解生活在鄉村中的這些小人物，所以寫來頗不費力，使他們活生生地表現在讀者面前。我們看到一個慷慨的樂觀的黃春明，他永遠在這些小人物身上發現做為一個人的可愛可敬的性質，他們有悲哀、有埋怨、有氣憤，但這些都沒有把他們壓死，也沒有使他們對生命失去信心，他們設法適應他們的生活，並不逃避」²²。黃春明筆下的小人物，確切而真實，他以小說總結過往的生活經驗，並從中創造各式的小人物。因此，他小說每位小人物往往是有血有肉的。黃春明在《籬》的序中，說他所追求嚮往的是一個「什麼都不欠缺的完整世界」²³。那裡有他熟悉的小人物——油漆工、憨欵仔、江阿發、梅子、坤樹、青番公、阿盛伯等等。這就是他「一直在尋找的地方」²⁴，因為他們善良、老實、可愛，這正是黃春明欣賞的高尚的人性。

本文選出兩組小人物，梅子與坤樹、青番公與阿盛伯。他們分別代表著兩個年代——年青與年老。年青一代面對尊嚴及生活的問題，小人物在兩難下，怎樣維護自己的尊嚴，及面對苦不堪言的生活；年老一代則面對城鄉改變時的悵惘；城市的發展，為人類帶來方便，但也抹走鄉土的色彩。他們的共通點，都是受著城市、工商業發展的影響。年青一輩，離鄉別井，走到大城市工作，他們沒有知識和技能，只好靠自己的身體與勞力開創自己的前路。老年人，因年輕人搬到城市居住，失去依靠，變得孤獨無助，他們被遺棄在鄉土。兩組小人物，代表著七零年代的台灣——經濟轉型，傳統的農業轉向現代的工商業。

²¹ 何欣：《當代台灣作家論》（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印行，1983），頁 76。

²² 何欣：《當代台灣作家論》，頁 150。

²³ 黃春明：《籬》（台北：皇冠文學出版有限公司，1985），頁 4。

²⁴ 黃春明：《籬》，頁 4。

1. 尊嚴與屈辱：白梅與坤樹

在黃春明的作品中，小人物生活在艱苦的日子中，他們要面對相似的難題——尊嚴與屈辱的兩難。屈辱是來自生計的，卑賤的工作剝削他們的尊嚴。《看海的日子》的白梅與《兒子的大玩偶》的坤樹，他們的職業同樣都是屈辱的、低賤的，前者是妓女，後者是背著廣告牌遊街過活的人。工作上，他們沒有尊嚴，只可聽從主僱的說話，並沒有主導權，受人唾棄；然而，思想上，他們勇敢地追求和維護自己的尊嚴和自由。本文將詳細分析他們在這兩難的處境下，怎樣去面對和尋求解決的辦法。

首先，在《看海的日子》裡，黃春明成功地塑造一個有血有肉的妓女白梅。這角色身份為作者所眷顧，正如葛浩文說：「黃春明最初創作的三篇小說都多少寫到妓女的生活」²⁵。然而，黃春明有關妓女的題材，不只《看海的日子》、《兒子的大玩偶》、《小瑪莉》三部，還有早期的作品《城仔落車》和後期作品《莎喲娜啦·再見》，但在五篇提及妓女的作品中，《看海的日子》描寫妓女遭受社會及男性歧視，最為觸目。

不可不提的，綜觀上述五篇作品中的妓女，她們都不是壞女人，只是為了生計而出賣自己的身體，受人擺佈而已，遭遇惹人同情。至於黃春明寫及妓女，並對她們產生憐憫，甚至創造出白梅這有血有肉的妓女形象，是經過長時間的沉澱積慮的。在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中有過以下一段描述：

後車站附近不少風月場所，客戶裡就有好幾家茶室，黃春明每次去，那些老鴿茶女總愛戲弄這位學生模樣的鄉下少年，黃春明常給她們弄得面紅耳赤，大家看了笑哈哈，總要作弄他一番才放他回店。……茶室新來一個雛妓，還不習慣那裡的生活，黃春明注意到她，心下頗為同情。有一天，那邊叫他去修電燈，黃春明到了，問哪一間的燈，老鴿笑嘻嘻指一指女孩的房間，黃春明一跨進去，門立刻給反鎖，叫也不應，逃家少年和可憐的少女就給關在房裡任他們鬧了大半天。²⁶

（在該事中，）黃春明曾跟訪問他的記者說，白梅是他服兵役時，部隊裡的老士官所熱烈追求的一個私娼女子，黃春明也認識她，她談過半生遭遇，使黃春明心中充滿敬意，記者寫道：「他不願意多談她，只是努力地將她寫進小說中，讓她在文學世界中獲得

²⁵ 葛浩文：〈黃春明的鄉土小說〉，見黃春明著，葛浩文選：《瞎子阿木：黃春明選集》，頁 310。

²⁶ 轉引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頁 135。

了永恆的生命」。²⁷

對於妓女，黃春明是打從心底尊敬她們的，因此，在他有關妓女題材的作品中，沒有一個妓女是大壞人。

《看海的日子》是黃春明細緻地描繪白梅勇敢地追求自己的理想。故事主要講述妓女白梅飽受欺凌，久歷風塵，由出生到當妓女，自己也不能選擇；但她擁有一顆善良的心，追求尊嚴的人生，不會輕言放棄。乳名梅子的白梅，因家貧被送到妓寮，她在妓寮十四年的生活，使她在精神上、身體上經受種種蹂躪。精神上，她感到自卑，眼裡流露出悲傷的感情；身體上，由於「習慣躺在床上任男人擺弄的累積，致使她走路的步款成了狹八字形的樣子。」²⁸。這使白梅自覺與世界隔絕，覺得自己很低下。一次，她乘車回家之際，被一個陌生的中年男子調戲。白梅心裡難過，又不敢反抗：

她想：她要是一個普通人的身分，這一下子很有理由給這個無恥的男人摑一記耳光，但是話又說回來，我要是一個普通的女人，他也不會對她這般無禮吧。她從骨子裡發了一陣寒，而這種孤獨感，即像是她所看到廣闊的世界，是透過其狹小的，幾乎令她窒息的牢籠的格窗。²⁹

妓女這職業，使白梅產生強烈的自卑感，甚至不敢起來反抗。這種屈辱，是工作所帶來的，白梅不能反抗，因為她自覺和常人比較，她是低下的。只有離開妓女這一職業，這種屈辱也隨之消退。

白梅在那次遭受凌辱的回家路上，遇見好友鶯鶯，鶯鶯和白梅曾經在桃園桃源街的一家妓女戶裡幹活，白梅曾為她解難，因此結拜為姊妹：

經過這一次，鶯鶯雖然挨了鴛母一頓鞭打，但是她還是很感激白梅替她解了免受兔唇的男人驚駭的圍。有一次的機會，鶯鶯從頭到尾哭著向白梅述說了她的經過。白梅覺得鶯鶯的經過跟她很相像。她們倆就在這時候暗中結拜為姊妹了。所以鶯鶯一直都叫梅姐。從此，她們的生活過得很密，一有時間兩人就說話，在那說不盡的話中，有時也會閃現著希望，然後兩人就忘我的去捕捉。³⁰

上文反映了鶯鶯與白梅之間，姊妹情深的感情，是純潔、真摯的；白梅那種

²⁷ 轉引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頁 135-136。

²⁸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台北：皇冠文學出版有限公司，1985），頁 153-154。

²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56。

³⁰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60。

爲朋友而不顧屈辱的精神，充分發揮小人物獨有的光輝。後來「鶯鶯被養父騙去，又被賣到另一個地方。她們就這樣被拆散，而失去了連絡」³¹。現在，她們在火車上相遇，白梅才知鶯鶯脫離當妓女的生活，並與一個老實人結婚，更產下名叫魯延的孩子。

白梅看見鶯鶯擁有幸福的家庭，十分羨慕，後來白梅看見魯延，就像見了希望：

突然，她竟想起需要一個孩子，像魯延那樣什麼。只有自己孩子的目光，對她才不會冷漠歧視。只有自己的孩子，才能讓她在這世上擁有一個什麼。只有自己的孩子，才能將希望寄託。³²

對於白梅這個歷經悲慘命運的女性來說，這個簡單的願望，爲她灰冷的心帶來溫暖，使慘淡的人生加添意義、希望。

白梅對這種生不如人的生活，感到抗拒、厭倦。經過多番掙扎努力，白梅終得償所願，她懷了健壯的、單純的年輕漁民阿榕的孩子，並決心脫離妓院並回到自己的家鄉。回鄉的白梅，爲她的大哥與村民解決很多難題。白梅回鄉，第一件事是替大哥決定鋸掉一條爛腿；然後，白梅提議村民分批把蕃薯賣到鎮上，蕃薯的價格便可以提高。村民接受白梅的意見，及得到成果。因此，村民認爲白梅帶來好運。白梅的回來，爲村民改變了一切，提高村民的生活，及爲大哥擺脫與蒼蠅爲伴的日子。

另一方面，白梅發覺在家鄉生活，一切都順順利利，認爲是肚中的嬰兒所帶來的。孩子爲白梅恢復人的尊嚴。孩子出世後，白梅又一次乘坐火車到海邊，希望碰見孩子的父親。在火車上，跟上一回乘車回家遭調戲，形成強烈的對比：

火車來了，車廂裡面沒有一個位子是空的。但是她只要能登上車，握一張往漁港的車票，她心裡就高興了。正在她想找一個角落偎依時，在她的面前同時有兩個人站起來要讓位給她。對這件平常的事她感到意外，由於過於感激而發呆。有一個女人走過來，牽著梅子去坐她的空位。梅子開始正視對方的眼睛，那女人親切而和善的微笑著。³³

白梅環顧身邊的人，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們竟是那麼友善，這是她第一

³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66。

³²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72。

³³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19。

次經歷到：

她的視覺模糊起來了。曾經一直使她與這廣大人群隔絕的那張裹住她的半絕緣體，已經不存在了，現在她所看見的世界，並不是透過令她窒息的牢籠的格窗了。而她本身就是這廣大的世界的一個分子。梅子十分珍惜的慢慢的落到那個空位，當她的身體接觸到坐椅的剎那，一股溫暖升上心頭。她想：這都是我的孩子帶給我的，梅子牢牢地抱著孩子輕輕地哭泣起來。³⁴

這一層「半絕緣體」是職業妓女所帶來的，代表著人們對白梅的歧視。妓女這職業是鄙賤的、低下，這「半絕緣體」分隔了白梅與正常人。孩子是白梅生存下去的希望，在產房裡，白梅寧願犧牲自己的性命，也不願放棄孩子。孩子改變了白梅的生活環境，使白梅由最初沒有尊嚴，到恢復人的尊嚴，這正正是白梅所夢寐以求的。

在文章的結尾，作者刻劃出溫暖的畫面，白梅抱著孩子指著海說：

我的乖孩子，你長大以後不要做討海人，你要坐大船越過這個海去讀書，你要做一個了不起的人。³⁵

她同時表明堅定的信念：

不，我不相信我這樣的母親，這孩子將來就沒有希望。³⁶

白梅對孩子寄予厚望，她排除萬難，不理他人的反對生下兒子，孩子是白梅的一切。在這裡，黃春明為白梅帶來一線生機，反映黃春明作品積極光明的一面。在他的作品中，《看海的日子》是少有的大團圓結局。

與黃春明其他描寫妓女的作品比較，後期作品《小寡婦》中的妓女與《看海的日子》的白梅的形象，形成強烈的對比，前者媚俗，後者清純。在酒吧中的妓女，甘願打扮成寡婦，為著生計勾引那些外國士兵；而白梅是十分維護自己的自尊的，她勇敢地脫離鴿母的控制，展開自己新生活。畢竟作者創作的時間不同，因此妓女的形象也跟著轉變。如前文所提及，作者移居台北，在新環境下，對社會感到失望，從而創作了《小寡婦》。這也解釋了為何《看海的日子》是黃春明少有的完美結局，因為《看海的日子》是作者早期的作品；當時，他還對社會充

³⁴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19-220。

³⁵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21。

³⁶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21。

滿希望，作者透過作品，呼籲讀者不輕言放棄人的尊嚴，連妓女也懂得自尊的重要，希望大眾好好珍惜。

中國現代小說史批評家夏志清，也對《看海的日子》作出這樣的評價：

《看海的日子》最能表現人類的堅韌精神，以及對未來的美麗寄望。³⁷

然而，也有評論家認為白梅的境遇，實在太順利，沒有經過任何挫折，有點脫離現實。浪漫色彩太濃，減低了小說的真實感。在《看海的日子》中，因當妓女的後遺症，白梅在產子的時候，在產房掙扎了數十小時，相信這能夠紓緩故事的浪漫性，使故事更為真實。如前文所提及，黃春明特別眷顧妓女這職業；因此，作者在創作的過程中，可能忽略了故事的真實性。

黃春明在《看海的日子》中，白梅脫離娼寮這做法是不被看好的；然而，她並沒有理會，更理直氣壯，無悔地追求自己的生活和尊嚴，她要別人尊重自己，並擺脫過往在娼寮的生活，重新過日子。另外，白梅的勇敢，使她願為父母朋友犧牲，並為維護人的尊嚴付出努力。讀者可以感受到勇敢，因而同情她的遭遇。

與梅子的結局比較，《兒子的大玩偶》中的主角坤樹沒那麼幸運，雖然他們的工作同樣是低賤的，但坤樹不能回家鄉，他為了養活兒子阿龍，仍要面對生計上的困窘。

《兒子的大玩偶》講述一個靠掛著廣告牌過活的小人物，許坤樹的一天工作經歷，他和梅子一樣，追求著作為人最基本的尊嚴。坤樹為了妻子阿珠肚中的阿龍，他曾要求阿珠打掉孩子，因為他們實在沒有錢養活阿龍。然而，坤樹在鎮上竟然找到一份工作，鎮上的人都叫他做「廣告的」³⁸。坤樹要穿著怪異的、仿十九世紀歐洲軍官模樣打扮的衣飾，在大熱天底下，他也要穿著厚厚的衣服。這種打扮實在引人注意，而且有失體面：

臉上的粉墨，教汗水給沖得像一尊逐漸熔化的蠟像。塞在鼻孔的小鬍子，吸滿了汗水，逼得他不得不張著嘴巴呼吸。頭頂上圓筒高帽的羽毛，倒是顯得涼快地飄顫著。他何嘗不想走進走廊避避熱，但是舉在肩上的電影廣告牌，教他走進不得。新近，身前身後又多掛了兩張廣告牌；前面的是百草茶，後面的是蛔蟲藥。這樣子

³⁷ 轉引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頁 24。

³⁸ 「廣告的」，意指 Sandwich-man，即是身前身後掛著廣告牌的人。

他走路的姿態就得像木偶般地受拘束了。³⁹

荒唐、怪誕的打扮，使坤樹覺得這工作是精神上的自虐，即使別人不覺得可笑，自己也取笑自己，這簡直不是人幹的。然而，爲了生計，他需要這份工作。

工作，爲坤樹一家帶來安穩與希望，卻損害了坤樹的尊嚴。坤樹的大伯也不認這個做「廣告的」坤樹：

「坤樹！你看你！你這像什麼鬼樣子！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你！你怎麼會變成這個模樣來呢?!」⁴⁰

「你這樣的打扮誰是你的大伯仔！」⁴¹

「畜牲，好好，你這個畜牲！你竟敢忤逆我。從今以後我不是你坤樹的大伯！切斷！」⁴²

大伯的不諒解與責罵，使他的自尊心受創，提不起勁工作，甚至燃起辭職的念頭；然而，爲了兒子阿龍，也不得不硬著頭皮上班。

一天，坤樹走近在花街旁的妓女，她們也對坤樹產生好奇，覺得他的扮相滑稽，更取笑他。他的出現，成爲妓女的娛樂：

「呀！廣告的來了！」圍在零食攤裡的一個妓女叫了出來。其餘的人紛紛轉過臉來，看著坤樹頭頂上的那一塊廣告牌子。

他機械的走近零食攤。

「喂！樂宮演什麼啊？」有一位妓女等廣告的走過他們的身邊時間。

他機械的走過去。

「他發了什麼神經病，這個人向來都不講話的。」有人對著向坤樹問話的那個妓女這樣地笑她。

「他是不是啞吧？」妓女們談著。

「誰知道他？」

「也沒看他笑過，那副臉永遠都是那麼死死的。」⁴³

坤樹的工作，是「死死」的、硬繃繃的、沒有情感的。這剝削坤樹作爲人最基本的資格和尊嚴；即使在社會低下的工作者——妓女，也拿坤樹開玩笑。他的

³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0。

⁴⁰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2。

⁴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2。

⁴²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3。

⁴³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4-275。

境遇，就是這麼的悲慘。其實他自己也知道，「幹這種活，必定引起人注意和被奚落，對自己同樣是一件苦惱」⁴⁴。在「廣告人」最初出現鎮上的一段日子，「路上人群的那種驚奇，真像見了鬼似的」⁴⁵，也對他的來歷感到好奇。

最初，坤樹的服飾的確可以引起別人的奇異目光，吸引途人看樂宮戲院的廣告。然而，現在大家都知道他是坤樹，謎底一揭穿就不理了。若他被冷落，他的工作便顯得多餘，更會保不住。他的苦惱，便是面臨失業。

接著，作者刻劃了夫妻倆由衝突、誤解及和好的情況，表現夫妻間的恩愛及真摯的感情。作品先以倒敘的手法，由坤樹憶述自己與阿珠吵架，然後以意識流的手法，描畫一個後悔又因尊嚴而不敢向妻子道歉的丈夫。坤樹路過家門，進入家並發覺家中無人：

大茶壺擱在旁邊，嘴上還套著那個綠色的大塑膠杯子。她泡了！一陣溫暖流過坤樹的心頭，覺得寬舒了起來。他倒滿了一大杯茶，駛直喉嚨灌。這是阿珠從今年夏天開始，每天為他準備的薑母茶，裡頭還下了赤糖，等坤樹每次路過家門進來喝的。⁴⁶

另一邊廂，作者又描述阿珠揹著阿龍跟蹤工作中的丈夫，並刻畫出一位擔心丈夫的賢妻，此段反映了阿珠的焦急和心理活動：

沿途她還責備自己，說昨晚根本就不該頂嘴，害得他今天這麼辛苦，兩頓飯沒吃，茶水也沒喝，在這樣的大熱天，不斷的走路……。她流著淚，走幾步路，總得牽揩巾頭擦拭一下。⁴⁷

最後看到坤樹轉向往家裡走的路，她高興得有點緊張。⁴⁸

阿珠看到他走進屋子裡的時候，流出了更多眼淚，她只好用雙手掩面，而將頭頂在巷口的牆上，支柱著放鬆她的心緒。坤樹在屋裡的一舉一動，她都看在眼裡了。她也猜到坤樹的心裡，正焦急地找她，這種想法，使她覺得多少還是幸福的。⁴⁹

上述兩段文字精細的刻劃，分別敘述坤樹與阿珠的心理獨白，他們心裡都是愛著、關心對方的。這裡反映中國傳統夫婦真摯而含蓄的感情。

⁴⁴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7。

⁴⁵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7。

⁴⁶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79。

⁴⁷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83。

⁴⁸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83。

⁴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83-284。

兒子阿龍是坤樹夫婦的希望，他倆沒有讀過書，阿龍是他們唯一的希望。當坤樹遊街賣廣告，他看見每一個中學生的書包，脹得鼓鼓的，一種由衷的敬佩便悠然而生。每次坤樹回家看見阿龍，心中的屈辱不快便消失；而阿龍看見坤樹化妝後的「廣告人」，阿龍便不哭不吵。因此，阿珠取笑坤樹是阿龍的大玩偶，但他並不介意，他知道阿龍是喜歡他的。這為坤樹帶來作為父親的快樂。「他對這本來想拋也拋不掉的活，每天受他咒詛不停，現在他倒有些敬愛起來」⁵⁰。

一天黃昏，坤樹回到樂宮戲院的門口，經理有事與他商量，他的「苦惱」來了，作者在這裡也花了不少筆墨描劃坤樹的心情和外表：

他腦子裡一時忙亂的推測著經理的話和此時那冷淡的表情。他小心將廣告牌子靠在櫥窗的空牆，把前後兩塊廣告也卸下來，抱著高帽的手有點發顫。他真想多拖延一點時間，但能拖延的動作都做了，是他該說話了。他憂慮重重的轉過身來，那濕了後又乾的頭髮，牢牢地貼在頭皮，額頭和顴骨兩邊的白粉，早已被汗水沖淤在眉毛和向內凹入的兩頰的上沿，露出來的皮膚粗糙得像患了病。最後，他無意的把小鬍子也摘下來，眼巴巴的站在那裡，那模樣就像不能說話的怪異的人形。⁵¹

作者向可憐的坤樹開了一個玩笑，坤樹以為老闆不要他，但原來老闆只是想用另一個方式宣傳電影。坤樹由原來的流動「廣告人」，改用三輪車宣傳。這不但為坤樹解除之前的「苦惱」，並為他挽回面子，不用再扮人偶。

作者看似給予希望坤樹；然而，故事的結尾別有含意，可說帶著悲愴。阿龍竟然不認得沒有化妝的坤樹，「阿珠把小孩子遞給他，但阿龍竟突然哭起來，儘管坤樹怎麼搖，怎麼逗他都沒有用，阿龍愈哭愈大聲」⁵²。阿龍竟然不認得父親，還在他的懷中掙扎！「坤樹心突然沉下來，走到阿珠的小梳粧檯，坐下來，躊躇的打開抽屜，取出粉塊，深深的望著鏡子，慢慢的把臉塗抹起來」⁵³。文章便以此作結：

「你瘋了！現在你打臉幹什麼？」阿珠真的被坤樹的這種舉動嚇壞了。

沉默了片刻。

「我，」因為抑制著什麼的原因，坤樹的話有點顫然地：「我，

⁵⁰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94。

⁵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91。

⁵²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98。

⁵³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99。

結局是諷刺的。最初，坤樹爲了阿龍能生存下去而當「廣告人」，現在他又因爲阿龍不認得自己，又重拾粉墨，扮作兒子的大玩偶。作者帶來這種黑色幽默，令讀者欲笑不得，心中不是味兒。作者以阿珠的驚愕，坤樹的激動作結，文末的省略號給予讀者無限的想像，坤樹希望兒子認得自己，認得這位爲生活而放棄尊嚴的慈父。

《兒子的大玩偶》反映在工商業社會一無所有的貧民生活的艱辛。坤樹受著物質的困苦，精神上的折磨，但是這沒有磨滅小人物誠實、樸實的心；反之，小說更突顯坤樹夫婦之間珍貴的感情。作者運用喜劇諷刺的手法，記錄貧民在生活苦苦掙扎的日子，並作出強烈的諷刺。作者描述坤樹一家的甜酸苦辣，並爲他抱不平，這是對社會的控訴。

此外，小說亦涉及廣告的演變，黃春明對這些方面，能夠有細緻的描寫，因爲他曾在廣告公司工作，所以作品十分真實。透過廣告形式的變化，間接反映社會經濟進步，及受眾的心理也不同。

《兒子的大玩偶》中的坤樹是善良、忠厚的，阿珠是勤勞善良，體貼丈夫的；《看海的日子》中的白梅也是善良、純樸的、勇敢的，鶯鶯是善良可親的。他們代表著黃春明筆下的小人物，是可愛可親的，也是小人物主要的性格。《看海的日子》和《兒子的大玩偶》中，小人物的希望都放在自己的兒子身上，作者也把希望寄予下一代，希望下一代不要辜負父母親的辛勞，不要忘記父母曾爲他們負出一切，包括尊嚴。

⁵⁴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299。

2. 安穩與變化——青番公與阿盛伯

黃春明的小說除了鼓舞那些維護尊嚴的小人物外，也歌頌熱愛土地的老農。《青番公的故事》、《溺死一隻老貓》及《甘庚伯的黃昏》，都是黃春明早年描寫老年人對時代轉變、後繼乏人的憂慮。本文將介紹《青番公的故事》和《溺死一隻老貓》這兩篇反映老人對土地的關懷與熱愛的作品。

《青番公的故事》⁵⁵標誌著黃春明的小說風格脫離「初試啼聲」時期的作品，並進入他創作的黃金期。《青番公的故事》描寫青番公熱愛土地，及對後繼乏人感到憂慮。這篇小說歌頌青番公對土地、故鄉的一番執著，刻劃典型中國農夫的善良仁慈勤勞純樸一面。然而，隨著工業化的發展，台灣農業逐漸式微，農耕的工作自然落在機器上；另外，年青人紛紛到台北生活營生，留下老人孤伶伶在故鄉渡過餘生。

故事是由七十多歲的吳青番與七歲的孫子阿明的對話，和吳青番對青年時的回憶所組成的。青番公曾經歷大洪水，洪水沖走他的家園歪仔歪，沖走他的父母祖父。他與喪夫失子的阿菊，這次洪水的唯一生還者，後來他們更結為夫婦。然後，他與其他村村民重建家園，在這片石頭荒地重新振作起來。「雖然後來洪水曾經再連續來了好多次侵擾這個地方，而歪仔歪人的意志，和流不完的汗水，總算又把田園從洪水的手中搶回來。」⁵⁶

在洪水退後，青番公看見自己的故鄉在一夜之間由肥沃的土地，變成石頭的荒地：

五六天以後，大水才算全部退掉。這時，再浮出水面的歪仔歪竟變成了一片廣瀚的石頭地，這比見了洪水淹沒有時的情景，更顯得絕望。青番在石頭地上抱著一顆大石頭哭了整天，口裡喃喃地說：我怎麼辦？我怎麼辦？⁵⁷

後來，青番公帶著阿明到濁水溪，撐著一條鴨母船，他又感慨那一次大洪水：

老人一談到濁水溪的語氣，就像在惋惜一位大英雄人物的晚年似的，想把這位英雄再從他的口裡活現。「你想想看！幾千年的土地，一個晚上就沉到水底，等土地又浮出來的時候，幾千甲地都給

⁵⁵ 黃春明於 1967 年 3 月完成《青番公的故事》，開創他往後的鄉土作品。

⁵⁶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09-110。

⁵⁷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06-107。

你擺滿了厚厚一層的石頭。你現在看了這種水就怕，要是看以前的，包你倒栽下去。」⁵⁸

作者兩次的描寫，表現了青番公對過去的留戀，當年歪仔歪這片土地一夜之間轉變的景況，仍刻劃在青番公的心裡，永不磨滅；也表現了青番公這一輩的農民對土地的熱愛，不離不棄。

「全家十幾個人，只有七歲的阿明和他有興趣去為扮十二身的稻草人忙整天。」⁵⁹青番公在家裡十分休閒，兒子媳婦都不用他幫忙。青番公想把金黃的農地交給孫子阿明，把農耕經驗傳給阿明：

當阿明在注意金穗搖動的時候，老人又說：「這就是我們長腳種的稻粒結實的消息。記住！以後聽到稻穗這種沙聲像驟然落下來的西北雨時，你算好了，再過一個禮拜就是割稻的時候。千萬不要忘記，這就是經驗，以後這些田都是要給你的。他們不要田，我知道他們不要田，只要你肯當農夫，這一片，從堤岸到圳頭那邊都是你的。做一個農夫經驗最重要。阿明，你明白阿公的話？」⁶⁰

面對這一個任務，年僅七歲的阿明心裡有點緊張，害怕自己擔當不來，由不耐煩變到十分留意青番公的說話。阿明是唯一的聆聽者，青番公不勝其煩地把農耕經驗一遍又一遍地告訴阿明。青番公希望年幼的阿明繼承自己的衣鉢——成為農夫；然而，誰人可以保證阿明記得青番公的說話呢？

兩爺孫的感情十分友好，夜裡也睡在一起。晚上，青番公往往為孫子阿明說故事，而這個故事，阿明已聽了許多遍：

一個年輕國王曾經下一道命令，把全國所有的五十歲以上的老人，統統送到深山裡準備把他們餓死。因為年輕國王認為老人根本沒有用，他們活著只有浪費糧食。當時有一個孝子的朝臣把年老的雙親偷藏在家裡奉養。恰巧這時候國家遇到困難沒辦法解決，而這位朝臣的父親想出了辦法替國家解開了難題。年輕的國王從這裡得到一個教訓，知道老年人的經驗的重要，於是馬上收回成命，使全國的老人又回到家園與子女團聚。⁶¹

青番公不停地向孫子說這個故事，是希望孫子孝順自己，饋養自己。相信阿

⁵⁸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18-119。

⁵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95。

⁶⁰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97。

⁶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02。

明父親也聽了這個故事很多次，只是忘記了。黃春明借這個故事反映台灣對老人的態度，也反映城與鄉的對立，故事中的年輕國王好比發展中的城鎮，老人就是荒涼的鄉土。作者透過故事，希望年輕一輩珍惜鄉土之美。

《青番公的故事》揭開黃春明的鄉土小說序幕。在小說的結束，作者更暗示城鎮的滲入：

這個時候橋的中間有兩部大卡車頂在那裡，雙方後面也跟著停了各種各樣的車排列下來。本來是不會發生這種現象的，因為橋幅窄沒法容納兩部大汽車交錯，所以在橋頭兩端都設有哨兵控制著紅綠燈的。但是這天不知怎麼了，橋頭都亮了綠燈，才造成了這種情形。

橋上一時亂成一團，雙方的司機在那裡爭執，沒有一邊願意倒退，事實上半里路的倒車也不是簡單的事，從南方澳漁港運魚要趕到南部的卡車，冰水「沙沙」地流下來；趕著運一車工人要往蘇花公路搶救坍塌的卡車也急得要發狂。跟在後頭的車，有的幸災樂禍地按著喇叭玩，前頭的互相嚷得幾乎要動工。橋下的濁水溪水理都不理的默默地流。⁶²

橋，是爲了拉近兩地的距離，然而，現在卻帶來紛爭。文首恬靜的鄉與文末繁囂的城又成一強烈對比，作者描寫這次交通擠塞是爲了諷刺城鎮的發展，人的心靈改變，動輒就爭執動武，也顯示作者對城鎮滲入的無奈。這些人和鄉土的人又成一對比，鄉土人物的和諧、團結、恬靜與城市人的面目猙獰、貪婪、自私；還有那些幸災樂禍的人，與在歪仔歪的鄉民在面臨大洪水的團結精神，截然不同。作者希望透過這些對比，再三反映鄉土可愛之處，更開拓作者後來作品的視野。

在撰寫《青番公的故事》後的三個月，黃春明寫成了《溺死一隻老貓》⁶³。《溺死一隻老貓》是《青番公的故事》的延續篇。阿盛伯所面對的，是青番公在文末時反映的憂慮——城鄉的轉變。

故事發生在街仔附近的清泉村，這個尚未被城鎮入侵的淳樸地方。然而，隨著時代變遷，城市的不斷發展與擴張；即使街仔這個偏僻的縣，但它也需要開發，清泉村當然也牽涉在內。街仔與大都市的距離很接近，交通又方便。因此，「很多大都市的流行，街仔人還算跟得上」⁶⁴：小妹的迷你裝、阿哥哥舞步、早覺會⁶⁵

⁶²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20。

⁶³ 《溺死一隻老貓》於 1967 年 7 月完成。

⁶⁴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24。

⁶⁵ 早覺會，人們相約一起每天早晨做運動的一個組織。

等活動，都是由大都市傳入的。

阿盛伯是清泉村裡的其中一個老人家，與其他在村中的四五個老人家，經常聚集在清泉祖師廟裡，談論著過去，即使不斷地重覆，他們仍十分陶醉、懷念從前與貧苦掙扎的日子。一天，阿盛伯從鎮裡帶來一個消息：「每天早上來池塘游泳的那些人，他們籌集了三十萬元，要在我們井邊做一個游泳池」⁶⁶。這消息提高了阿盛伯的地位，他是第一個站出來反對這個建議的，他更煽動其他清泉村的村民，齊來反對這個建議。在村民大會的晚上，阿盛伯發表他的言論：

請你們回去告訴街仔人說清泉的阿盛伯說的，他們要游泳的話，請回到家裡的浴盆裡游泳去吧！⁶⁷

不要妄想在清泉建游泳池，清泉的水是要拿來種稻米的，不是要拿來讓街仔人洗澡用！⁶⁸

清泉的人不稀罕通車，我們有一雙腿就夠了。我們只關心我們的田，我們的水……。清泉的地理是一個龍頭地，向街仔的那個出口，就是龍口，學校邊的這口井就是龍目，所以叫龍目井，清泉的人從我們的祖公就受著這條龍的保護，我們才平平安安地生活下來。今天居然有人要來傷害龍目，清泉人當然不會坐著不理。⁶⁹

上述三段言論，引起台下的村民的笑聲，也贏得如雷貫耳的掌聲，連阿盛伯也莫名其妙地激昂起來；台上的人也暗暗驚訝阿盛伯的煽動能力。

後來，在泳池施工後的幾天，阿盛伯帶著村民整天在工作地和營造商的人周旋，結果更惹來警察的干涉，受到觸犯法律的警告。阿盛伯覺得十分不滿，也代表了作者對社會的控訴：

為什麼別人來侵犯我們的行為會受到法律的保障，而我們的正義卻剛好相反觸犯法律？⁷⁰

阿盛伯沒有理會警察的勸喻，他更發動一批男人，每個人手裡都握著棍棒或劈刀，往工地那兒。他們嚇走那些工人，並把散亂在工地的工具集成一堆，然後放火把它燒了：

⁶⁶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31。

⁶⁷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37。

⁶⁸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37。

⁶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37-138。

⁷⁰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40。

火猛烈地燒著，這批人圍著火光，心裡一股勝利的喜悅令他們感到新鮮的光榮，不一會兒他們的外圍又圍來婦孺的村民，對他們的敬慕，而使他們也不覺得那英雄姿態的昂然，無形中溢出來。⁷¹

這些勝利的喜悅、新鮮的光榮、村民的敬慕和英雄姿態的昂然，都是阿盛伯第一次感受到的。他從反對興建泳池開始，成為全村的焦點，村民好像信眾般聽從他的說話和指示。這一切好像很順利，然而這只是短暫的勝利。

阿盛伯與村民都被送進警察局，作口供筆錄和指模。他們的計劃被粉碎了，組織也一下子瓦解了：

每一個人似乎都受了很大的驚嚇而臉都縮了。回到清泉後，這種緊張的情緒仍然沒有消滅，他們心裡始終牽掛那份留在分局的口供筆錄和指模，不知以後還會有什麼麻煩的事情發生。這種顧慮的恐懼心，反而回到家見了大小之後跌得更沉。⁷²

所有村民都因此退縮，懊悔不已，只有阿盛伯感到無比驕傲。他不再覺得自己沒事做，捍衛清泉村這意念，比個人的生死榮辱來得更重要。這種「信念寄附在阿盛的軀殼使之人格化了的，無形中別人也會感到阿盛伯似乎裹著一層什麼不可侵犯的東西」⁷³，他整個人好像向神的階段昇華。

然而，失去了村民的行動和精神上的支持，阿盛伯孤立無援，他顯得孤獨焦灼，臉容也蒼老了很多。他只好找人事關係，但失敗了。泳池落成那天，他看見群眾對泳池的熱衷：

許多人圍在游泳池的鐵絲網外，看著裡面嬉水熱鬧的情形。很多村子裡的小孩子向家人吵著要一塊錢去游泳。年輕人應該到田裡去工作的，有很多人把鋤頭放在一邊，望著裡面的奶罩和紅短褲在那裡構想而出神。⁷⁴

阿盛伯看見此情此境，感到悲憤失望，跳進泳池裡，再也沒有上來了。阿盛伯因為捍衛清泉村而犧牲，在阿盛伯的家人要求下，希望泳池停止開放一天，好讓阿盛伯安息。然而，出殯的時候，作者刻意描繪小孩子偷進泳池嬉水的情形，形成強烈對比：

⁷¹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40。

⁷²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41。

⁷³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41。

⁷⁴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47。

當棺材經過游泳池前，四周的鐵絲網還是關不住清泉村的小孩子偷進去戲水的那份愉快的如銀鈴的笑聲，不斷地從牆裡傳出來……。⁷⁵

阿盛伯的犧牲，對村民而言，只不過是溺死一隻不相干的老貓，微不足道，世界不會因為阿盛伯而停下來。年輕一輩更感受不到阿盛伯熱愛清泉村的精神，只會認為他愚蠢迷信，阻礙城市的發展。這裡更突顯阿盛伯的犧牲是無辜、沒有價值的。

《溺死一隻老貓》是一齣悲劇(Tragedy)，是社會轉變下的必然發生的悲劇。悲劇是以莫大的災難和痛苦，所引起大眾的哀憐和恐懼。哀憐，是因為我們看見阿盛伯為追求理想、人生的價值而感到可悲；恐懼，是因為我們知道阿盛伯將有一個不可避免的災難和痛苦——自殺。另外，我們可從亞理士多德的《詩學》中所提出的悲劇情節結構看：

在最完美的悲劇裡，情節結構不應該是簡單直截的而應該是複雜曲折的，並且它所摹作的行動必須是能引起哀憐和恐懼⁷⁶。

剩下就只有這樣一種中等人：在道德品質和正義上並不是好到極點，但是他的遭殃並不是由於罪惡，而是由於某種過失或弱點。

77

阿盛伯便是這種中等人，在道德品質上，並不是好到極點。在興建游泳池的提議未出現時，他只是在祖廟中，與村民談談昔日舊事。他的死亡，來自他的過失——迷信，未能與時並進。我們感到悲哀，因為他是「不應遭殃而遭殃，才引起哀憐」，及為阿盛伯感到可憐、惋惜。除了感到悲哀，我們也能感受到青番公在衝突間所表現的反抗精神。這樣，故事更能為讀者留下深刻印象。

《溺死一隻老貓》可說是成功的悲劇，它是屬於第四種悲劇。小說中並沒有壞人，阿盛伯、村民都是好人，他們勇敢地捍衛保護自己的家園；營建商、村長也是好人，他們只是希望清泉村的交通方便，然後繁榮起來。他們沒有做壞事，

⁷⁵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頁 148。

⁷⁶ 成功的悲劇，有三種情節結構應避免。一，不應讓一個好人由福轉到禍；二，也不應讓一個壞人由禍轉到福。因為第一種結構不能引起哀憐和恐懼，只能引起反感；第二種結構是最不合悲劇性質的，它絲毫沒有具備悲劇的條件，它既不能滿足我們的道德感，又不能引起哀憐和恐懼；三，悲劇的情節結構也不應該是一個窮兇極惡的人從福落到禍，因為這雖然能滿足我們的道德感，卻不能引起哀憐和恐懼——不應遭殃而遭殃，才能引起哀憐；遭殃的人和我們自己類似，才能引起恐懼；所以這第三種情節既不是可哀憐的，也不是可恐懼的。

⁷⁷ 朱光潛：《西方美學史》上卷（北京：人民文學，1963），頁 84-85。

只是角色性格行爲所做成的矛盾衝突，因此形成悲劇。這種悲劇是必然的，不可改變的。它發生的原因，是城鎮的急速發展，老一輩面對這些轉變，茫然不知，未能適應和接受這些轉變。最後，阿盛伯的犧牲，是必然的。我們在故事中，找不出是誰犯錯，導致悲劇。

在《青番公的故事》與《溺死一隻老貓》中，老人同是回顧昔日的光輝。在《青番公的故事》中，作者用了不少篇幅，讓青番公回顧過去，回想從前在土地掙扎的日子。而《溺死一隻老貓》中的阿盛伯，也與其他同伴在祖廟中回顧昔日的事情。對於現代的社會，他們根本沒有留戀，甚至感到失望，因為他們不受年青人重視，社會也不需要他們。

隨著台灣經濟急速的發展，城鎮發展是必然的。黃春明在《青番公的故事》的結尾所表達的是，城市的擴張的確為大眾帶來方便；但它慢慢地破壞及侵蝕這片原始淳樸的土地。《溺死一隻老貓》反映了在城鎮發展的同時，必然地有人作出犧牲；然而，他們的犧牲，只是微不足道的事情，不會引起社會任何迴響。黃春明透過這兩篇作品，歌頌鄉土的淳樸美麗，並對城鎮的滲入，感到惋惜。他能夠做的，就是以文字把種種回憶記錄下來。

四、後語

黃春明於 1967 年開始創作鄉土作品，當時台灣正受外國資本推動影響，經濟開始轉型，傳統的農業社會轉向現代的工商業。在這個轉型期，存在著種種矛盾，在資本主義影響下，農村經濟開始崩潰破產。黃春明有感於這種情況，便開始創作這系列的作品。他的作品，以反映勞動人民勤勞、淳樸的傳統美德，與小人物頑強、堅忍的意志為主。

透過黃春明筆下的小人物，我們可以感受到生命的振動與活躍。面對社會的轉變、苦難，青番公、阿盛伯、白梅及坤樹勇敢地爭取人的基本權利，維護人的尊嚴，追求自己的理想，奮然與社會抗爭。在他們身上，散發著一種不會消逝的光芒。葛浩文對黃春明有很高的評價：「他希望將來他的作品跟廣大的讀者連在一起，這樣他才能真正為社會服務，可是我認為即使他今天就停止寫作，他已經用他的台灣鄉土小說為現代中國的文學和社會史，留下具體的貢獻了」⁷⁸。夏志清也說黃春明的作品是「道地的中國文學的宗嗣，承繼著自《詩經》以還的傳統平民文學精神」，⁷⁹上述兩位論者正道出黃春明作品的價值。

⁷⁸ 葛浩文：〈黃春明的鄉土小說〉，見黃春明著，葛浩文選：《瞎子阿木：黃春明選集》，頁 321。

⁷⁹ 轉引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頁 25-26。

五、參考書目（依筆劃年份排序）

一·黃春明專著

1. 黃春明，《看海的日子》，香港：女神，欠出版年份。
2. 黃春明，《黃春明小說集》，香港：女神，欠出版年份。
3. 黃春明，《小寡婦》，台北：遠景出版社，1975。
4. 黃春明，《鑼》，台北：皇冠文學出版有限公司，1985。
5. 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台北：皇冠文學出版有限公司，1985。
6. 黃春明，《兒子的大玩偶》，台北：水牛出版社，1987。
7. 黃春明，《黃春明電影小說集》，台北：皇冠文學出版有限公司，1989。
8. 黃春明，《放生》，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9。

二·專著

1. 王震亞，《台灣小說二十家》，北京：北京出版社，1993。
2. 朱光潛，《西方美學史》上卷，北京：人民文學，1963。
3. 何欣，《當代台灣作家論》，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印行，1983。
4. 呂正惠，《小說與社會》，臺北市：聯經，1988。
5. 林毓生，《思想與文學》，台北：聯經，1983。
6. 林文寶等著，《台灣文學》，台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2001。
7. 夏志清，《夏志清文學評論集》，臺北市：聯合文學雜誌社，1987。
8. 高天生，《台灣小說與小說家》，台北：前衛出版社，1994。
9. 陳義之編，《台灣文學經典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聯經，1999。
10. 尉天驄編，《鄉土文學討論集》，台北：遠景出版社，1980。
11. 黃武忠，《台灣作家印象記》，臺北：眾文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84。
12. 黃春明著，葛浩文選，《瞎子阿木：黃春明選集》，香港：文藝風出版社，1988。
13. 葉石濤，《台灣鄉土作家論集》，台北：遠景出版事業公司，1979。
14. 葉真，《黃春明小說欣賞》，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1998。
15. 楊澤編，《從四零年代到九零年代：兩岸三邊華文小說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市：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4。
16. 趙遐秋編，《台灣鄉土文學八大家：鄉土意識與愛國主義》，北京，台海出版社，1999。
17. 劉春城，《愛土地的人：黃春明前傳》，台北：錦德圖書事業有限公司，1985。
18. 黎湘萍，《文學台灣：台灣知識者的文學敘事與理論想像》，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3。
19. 蕭玉井，《血緣、土地、傳統》，台北：求精出版社，1977。

三·論文

1. 陳映真，〈七十年代黃春明小說中的新殖民主義批判意識——以《莎喲娜啦·再見》、《小寡婦》和《我愛瑪莉》為中心〉。《文藝理論與批評》，（1999年02期）。
2. 劉登翰，〈台灣經濟轉型期的鄉土眷戀和都市批判——黃春明小說創作一面觀〉。《世界華文文學論壇》，（1998年04期）。
3. 劉紅林，〈試論黃春明小說中的民族魂〉。《世界華文文學論壇》，（2001年02期）。
4. 韓元，〈黃春明小說人物論〉。《齊魯學刊》，（2000年06期）。